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劳模专项资金							
主管部门		061-蚌埠市总工会			实施单位	061001-蚌埠市总工会			
项目期限		5年		其中：建设期限		0年	运营期限	0年	
资金投向领域		0		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：	53.50	53.50	50.32	10	94.06%	9.41	
		其中：本年财政拨款	53.50	53.50	50.32	—			
		专项债券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	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根据2017年2月18日与市政府16次联席会议纪要、2021年3月27日与市政府18次联席会议纪要、蚌工字（2017）3号关于印发《蚌埠市级劳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，开展市劳模疗休养每年2批次，每年发放近75名劳模困难补助金及高龄补贴等。				根据2017年2月18日与市政府16次联席会议纪要、2021年3月27日与市政府18次联席会议纪要、蚌工字（2017）3号关于印发《蚌埠市级劳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，开展市劳模疗休养每年2批次，每年发放近75名劳模困难补助金及高龄补贴等，完成任务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劳模疗休养批次		≥2批	2批	20	20	
		质量指标	实名制发放率		=100%	100%	15	15	
		时效指标	劳模补助金发放时间		当年12月底前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	=100%	100%	5	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此指标不适用		此指标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	0	
		社会效益	改善劳模生活水平	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生态效益	不适用此指标		此指标不适用	达成预期指标		0	
		可持续影响	增强劳模的荣誉感、获得感		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劳模满意程度		≥90%	90%	10	10	
总分						100	99.41		